

股票代码：600386

股票简称：北巴传媒

编号：2026-015

##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适配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紧跟“十五五”规划产业发展导向，拓展相关业务布局，拟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进行增项调整；为落实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廉洁从业的管理要求，拟在公司章程中补充明确相关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b>第十五条</b>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出租汽车客运；省际公路客运；轻轨客运；汽车修理；汽车设施改装；代理车辆保险；餐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汽车租赁；汽车用清洁能源的开发、销售；公交 IC 卡及 ITS 智能交通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开发后产品、机械电器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人员培训；投资及投资管理。	<b>第十五条</b>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道路旅客运输经营；国际道路旅客运输；城市公共交通；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保险代理业务；餐饮服务；广告发布；数字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专业设计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

		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汽车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电池零配件销售；停车场服务。
2	<p><b>第一百条</b>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等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北巴传媒公司党委”）。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北巴传媒公司纪委”）。</p> <p>.....</p> <p>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一般担任党委副书记。党委配备专责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专职副书记一般进入董事会且不在经理层任职。</p>	<p><b>第一百条</b>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等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北巴传媒公司党委”）。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北巴传媒公司纪委”）。</p> <p>.....</p> <p>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一般担任党委副书记。党委可以配备专责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专职副书记一般进入董事会且不在经理层任职。</p>
3	<p><b>第一百零四条</b>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p> <p>（一）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p> <p>（二）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不得挪用公司资金；</p> <p>（三）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p> <p>.....</p>	<p><b>第一百零四条</b>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p> <p>（一）遵守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规定，不得违反股东对董事忠实和勤勉尽责的规定和要求，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财产，不得挪用公司资金，不得擅自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p> <p>（二）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p>

		.....
--	--	-------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现行《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事宜，具体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